**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协议书**

为保守国家秘密或内部秘密，甲方（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）与乙方（包括开题报告会成员、预答辩委员会成员、学位论文评阅人、答辩委员会成员及知悉论文内容的其他涉密资格人员）达成如下协议：

 院（部） 学科（专业）\_\_\_\_\_\_级研究生\_\_\_\_\_\_\_\_\_（导师：\_\_\_\_\_\_\_\_\_）（硕士、博士）学位论文的密级为 ，保密期限为\_\_\_年。由于工作需要，甲方允许乙方知悉本论文所涉及的国家秘密或内部秘密。阅毕，乙方将本论文返还甲方，并在知悉的国家秘密或内部秘密未解密前，不得向知悉范围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任何方式（直接、间接、口头或书面等形式）泄露所掌握的秘密事项。

凡违反本协议规定泄露国家秘密或内部秘密者，须承担相应泄密责任，后果严重者，将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，至本论文解密之日起本协议自动失效终止。

我已认真阅读了本协议内容，

甲 方 委 托 人 本人承诺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，如

院（部）保密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违反协议，愿意承担相应后果。

院（部）公章： 乙方（签字） 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注：1、所有知悉论文内容人员可在同一份协议书上签字。

1. 院（部）须将本协议原件与学位论文、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申请表、研究生保密承诺书，同时提交校档案馆存档。